

什么情况需要广播办理节目制作许可证

产品名称	什么情况需要广播办理节目制作许可证
公司名称	企航无忧（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价格	1000.00/件
规格参数	办理周期:20工作日 办理优势:下证速度快 办理部门:广电局
公司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三间房东路4号16幢3层176室
联系电话	19568728390 17310573079

产品详情

设立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机构或从事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活动应当取得《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即指从事微电影、专题、专栏、综艺、动画片、广播剧、电视剧等广播电视节目的制作和节目版权的交易、代理交易等活动的行为。一、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行政许可条件：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境内社会组织、企事业单位（不含在境内设立的外商独资企业或中外合资、合作企业），有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机构名称、组织机构和章程；2.有适应业务范围需要的广播电视及相关专业人员和经营场所；3.在申请之日前三年，其法定代表人无违法违规记录或机构无被吊销过《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的记录；4.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申请材料目录（法律依据：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令第34号）1.书面申请，并填写《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申请表》；2.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机构章程；3.开展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业务可行性报告；4.主要人员材料：(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及简历；(2)主要管理人员（不少于三名）的广播电视及相关专业简历、业绩或曾参加相关专业培训证明等材料。5.注册资金或验资证明；6.办公场地证明；7.企事业单位执照或工商行政部门的企业名称核准件。审批机构：在京的中央单位及其直属机构申请《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报广电总局审批；其他机构申请《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向所在地广播电视行政部门提出申请，经逐级审核后，报省级广播电视行政部门审批。